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

成果報告

期中進度報告

計畫名稱：中國文獻學理論的建構(Ⅲ)

計畫類別： 個別型計畫 整合型計畫

計畫編號：NSC96-2411-H-032-005-

執行期間：2007年08月01日至2008年07月31日

計畫主持人：周彥文

共同主持人：無

計畫參與人員：無

成果報告類型(依經費核定清單規定繳交)： 精簡報告 完整報告

本成果報告包括以下應繳交之附件：

赴國外出差或研習心得報告一份

赴大陸地區出差或研習心得報告一份

出席國際學術會議心得報告及發表之論文各一份

國際合作研究計畫國外研究報告書一份

處理方式：除產學合作研究計畫、提升產業技術及人才培育研究計畫、
列管計畫及下列情形者外，得立即公開查詢

涉及專利或其他智慧財產權， 一年 二年後可公開查詢

執行單位：淡江大學中國文學系

中華民國 97 年 10 月 25 日

中文摘要：

本計劃為同一議題之第三年工作項目，所有計劃旨在撰寫中國文獻學之理論。案中國文獻學為中國傳統國學界一新興之學科，目前尚未有任何系統化之理論，本計劃即針對此一現象，試圖初步草擬中國文獻學之理論系統。撰寫內容為：第一章緒論：討論文獻學之定義、範疇；第二章方法論：討論研究文獻之具體方法，分為傳統研究法之再思考、形構研究法、變量因素研究法、無序資訊研究法等；第三章外在結構論：分為文獻體例論、文獻的線性與非線性結構、文獻的書寫型態等；第四章內在學理論：分為時代文化與文獻的關係、文獻指涉意義的移轉現象、取材與文獻構成的關係、文獻解析的詮釋現象等；第五章文獻學理論的運用與實踐；第六章結論。全文目前尚未完全定稿，部份內容仍在修訂中，若進行順利，今年底左右應可脫稿出版。

關鍵詞：

中國文獻學·文獻學理論·外在結構·內在學理·文獻學方法論·

報告內容：

前言：

中國文獻學理論的建構，是一個長期的寫作計劃，由國科會補助做為一個研究計劃，迄今已經三年，但是由構想開始，至今已經有近五年的時間。一個單項的研究計劃，之所以會拖延這麼長的時間，是由於這項工作完全是從零開始。在前無例可循，而目前所走的方向是否正確也無完全把握的情況下，整個工作始終都在不斷的修訂中摸索前進。

整個寫作計劃在國科會補助第三年（即本年度）即已進入總整理的階段。今年度（指2007年8月1日起，迄2008年7月31號止）為了想要將所撰寫的書稿放在預訂要出版的《中國文獻學理論》一書中，所以只在2007年11月於韓國舉辦的第九屆東亞漢學會議中發表一篇〈論取材與文獻構成的關係〉之外，2008年則沒有發表任何論文。

研究目的：（以下有部份內容與去年成果報告相同）

本計劃之提出，是緣於文獻學在海峽兩岸幾已形成一門新興的學科，相關著作也不斷問世。但是對於文獻學的定義、範疇、研究目的等皆各自相異，而研究方法更是闕如。在此情況下，文獻學是無法真正成為一門學科的。所以本計劃的即在以將文獻學導入系統化研究為最終目的。

然此終非一蹴可幾之事，需逐步進行方可。目前依我個人的想法，暫將文獻學的研究領域分成三大區塊：第一即為本計劃所提出的【中國文獻學理論】，即探究文獻構成及解讀上的系統化理論。第二為【中國文獻學史】，即各類型文獻在學術背景或文化環境下的縱向發展過程，以及其間的橫向相互關係。第三為【文獻資料整理實務】，即歷代文獻的校勘、輯佚、標點、翻譯、檢索、出版、數位化等實務工作。

此三者若能相互配合，則文獻學或可以成為一門正式的學科。其中以我個人之見，理論的部份應先建構，以作為文獻學的發展基礎。若有了初步的理論，則文獻學史的撰寫可以有史觀的依據，也可以因之思考寫作方法；同時，文獻資料的整理實務若有理論為根據，或可擺脫只作標點注解或數位化的現況，進而開創其他的整理形態。因此本計劃即以文獻學理論為研究對象，希望能戮力寫成《中國文獻學理論》一書。

文獻探討：（以下有部份內容與去年成果報告相同）

近數年來，在國內的文獻學著作仍不多見。在專書方面，台灣文獻學界前輩劉兆祐教授於2006年3月，由三民書局出版了一部名為《文獻學》的專著，這是台灣首見由本地學者所寫的教材性文獻學專書。該書並未全面論述有關文獻學的理論，但是條目清晰，能夠理出文獻學史的發展脈絡，可以做為文獻學領域的進階讀本，也可視為文獻學史領域的專門性著作。在期刊方面，亦多為針對某一個獨立議題的單篇著作，很少見到有系統的、一系列式的規劃性論著。

反觀中國大陸，除去鄭鶴聲、鄭鶴春兩人於1928年合著的《中國文獻學概要》不論以外，大陸所出版的相關著作卻頗眾多。最早是王欣夫於1959年撰成的《文獻學講義》，此書到了1986年才由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之後以「文獻學」為名的專著或單篇論文不斷出版，其中亦有頗具學術參考價值的著作，茲舉例如下：

屬於文獻學總論之專書者，例如：

張舜徽 中國文獻學 開封市：中州書畫社 1982

吳楓 中國古典文獻學 濟南市：齊魯書社 1982
洪湛侯 中國文獻學新編 杭州市：杭州大學出版社 1994
潘樹廣·黃鎮偉·涂小馬合著 文獻學綱要 桂林市：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2000
杜澤遜 文獻學概要 北京市：中華書局 2001
曾貽芬·崔文印合著 中國歷史文獻學 北京市：學苑出版社 2001
葉樹聲·許有才合著 清代文獻學簡論 合肥市安徽出版社 2004

又有專類文獻學，例如：

張君炎 中國文學文獻學 南昌市：江西人民出版社 1986
楊燕起、高國抗 中國歷史文獻學 北京市：書目文獻出版社 1989
查洪德·李軍合著 元代文學文獻學 北京市：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2002

又有單篇論文的彙編，例如：

陳東輝 古典文獻學論考 北京市：中國文史出版社 2002

屬於期刊論作者，則有：

蔡耀明·文獻學方法及其在佛教研究的若干成果與反思·台北市：《正觀雜誌》第34期·
2005年9月·頁93~236·

王宏理·「文獻」定義之再思考·台北市：書目季刊39卷3期·2005年12月·頁1~10·

趙益·古典文獻原理芻議·台北市：書目季刊39卷3期·2005年12月·頁11~22·

其中王宏理教授的著作可稍加留意。王宏理先生為浙江工商大學中文系的教授，亦以多年之力從事文獻學之研究。其最新專著《文獻學新論》已經交由廣東中山大學出版，目前正印製中。該書同時也向台灣五南出版社申請在台上市，此案正洽談中，在台出版的機會甚大。該書十分著重文獻學的定義與範疇的討論，問世之後，或可對台灣的文獻學界有所裨益。

研究方法：

本計劃執行至今已經三年，目前彙整舊稿，同時增寫討論不足的篇章或議題，冀望能在年底左右完成《中國文獻學理論》的專書著作。

全書大致分為六章：一·緒論、二·方法論、三·文獻外在形式論、四·文獻內在學理論、五·理論的實踐與運用、六·結論。茲將各部份簡略陳述於後：

一·緒論：

本章主要在討論「文獻」及「文獻學」的定義、範疇、研究目的等。我試圖擺脫傳統對文獻紙本非紙本的爭議，用「文獻資源」的觀念來取代。亦即不論文獻的載體為何，亦不論其是否用文字載錄知識，凡是可為研究之資源者，皆視為文獻。在此觀念下，凡可詮釋者皆為研究對象。重點是「可詮釋者」，所以純文學的創作，除非是在研究時成為輔助的資源，否則文獻學所研究的，是以經過人為所編述之後的文獻。而文獻學，則是研究文獻構成時的原理、其隱涵在編述過程之中的意涵，以及如何配合時代文化及社會變遷去解讀文獻的法則。而其最終目的，即在使文獻學建構成一門完整的學科。

二·方法論：

本章主要在試圖建構文獻研究的方法，大致包括幾個方面：1·文獻構成的變量因素：旨在探討主客觀的外在或內在因素，何者會干擾到文獻的編寫；若能從反面入手，去思考或探尋文獻在構成時的變量因素，則對於解讀文獻應有助益。2·形構研究法：與變量因

素研究法相對應的，即為形構研究法。這種方法是幾乎完全不去顧慮文獻編寫時的時代社會環境變量，只從文獻本身去探討其形式結構有何意義。例如《墨子》、《韓非子》、《呂氏春秋》等，或是後代的集解、集註等，其結構形式皆有其意義。3·無序資訊研究法：所謂無序資訊，是指我們原來在歸納資料時，通常會以一個邏輯性或是共同特徵來思考；但是無序資訊卻是在文獻中找出並沒有邏輯或是共同特徵的資料，再去思考它們為何會共同組成一部文獻。4·傳統文獻研究法：這是重新思考傳統文獻的研究方法，即目錄、版本、校勘、輯佚、辨偽五大基礎學科。這些學科並非無用，而是其研究方法應要因應文獻研究的進步而加以整合和擴大，例如版本學應要擴大為出版史，並與目錄學整合等。

三·文獻外在結構論：

本章討論文獻的外在結構。主要的論述焦點有三項：1·文獻的書寫法則：如定向書寫、書寫語言系統等。前者指文獻在塑造某一種理念時，會以固定的角度去書寫其文本；後者指每種文獻都有其語言系統，尤其是與思想義理有關的文獻。2·文獻體例論：體例固然只是一種編輯手法，但是任何文獻在選擇體例時，都是有意識的一種抉擇。因此，體例的選擇必定會決定如何呈現和要呈現什麼的詮釋意義。所以體例是一項可以去探討的文獻理論議題，而不能僅從編輯的角度去看待。3·文獻的線性與非線性結構：這是從宏觀的角度去看文獻的縱向發展。最常見的是一脈相承的線性發展，但是重要的是要找出非線性的發展路線，才能完全掌握學術的變遷。

四·文獻內在學理論

本章討論文獻的內在學理。主要討論：1·時代文化與文獻的關係：通常文獻的編寫都會自覺或不自覺的受到時代文化環境的影響，這是最簡易的一個解析角度，但是從後代來看，有些文獻是跨越時代的、或是與時代文化格格不入的；而往往有跨越時代的或特異的文獻出現時，通常就是一種新型學術出現的初始時機。2·文獻指涉意義的移轉現象：任何文獻都有其本質上的指涉意義，但是時日變遷，在編寫或詮釋時，會有移轉的現象出現，例如名家類的文獻，原本是一種思辨邏輯，但是後來移轉為人物的品評等。3·取材與文獻構成的關係：除非是資料彙編，否則任何文獻在編寫時，都會有取材的問題；而取材是一種主觀的行為，從取材的方式，可以決定文獻的屬性。4·文獻解析的詮釋現象：文獻問世之後，詮釋的權利即在讀者而非作者，所以後世如何解析前代文獻，都有其目的性存在，例如漢儒說詩即是一例。

五·理論的實踐與運用：

本章試圖用實際的例證，逐一將上述的理論付諸實踐。亦即每一種理論都至少舉一個例子來印證，將方法論的各種法則配合外在結構論或是內在學理論，嘗試上述的理論是否有效。

六·結論。

上述的研究程序，是一個試圖將文獻學理論做系統化建構的過程，所以由定義範疇而方法，再分外在形式及內在學理，最後再驗證是否可行有效。此一進程是無前例可循的，一切都在嘗試中進行，其不足之處，則待諸後人。

結果與討論（含結論與建議）

本計劃雖然未能於原訂時間三年內結束撰稿工作並出版專書，但是目前已在最後整理的階段。故自信本計劃之研究內容與原計劃是完全相符的。達成預期的目標，也應在百分之八十以上。本計劃雖然不能說已經完整的建構出文獻學的理论系統，但是在此一領域應

有初階的起步工作。

就文獻學這個領域而言，台灣的起步較早，可是大陸現在卻後來居上，現在市面上所見的文獻學相關書籍，都是由大陸的學者所撰寫的。研究這個領域，已經到了非看大陸學者的著作不可的地步，我們若是再不急起直追，以後談到中國文獻學，就會成為大陸的專屬領域。但是台灣主管教育的部門似乎不會注意到如此微小的細節，當大陸以國務院的地位在設置古籍整理小組時，我們卻在裁撤文獻學的研究學術單位。例如淡江大學漢語文化暨文獻資源研究所即將於明年八月一日起裁撤，台北大學的古典文獻研究所也同樣因為是獨立所、無法達到七位專任教師的法規名額限制，也將和淡大語獻所一樣，要併入中文系之內。一年之後，當大陸各地的大學古籍文獻研究所林立的時候，台灣卻已經沒有任何一所專門從事古典文獻研究的學術單位了。（雲科大的文獻所是以數位化為主，性質與淡大和台北大略異）這個現象，看在我們少數幾位以研究古典文獻為職志的人眼裡，真不知該作何感想。當今之計，只能從事獨立研究，不能期望有學術單位的支援與支持。因此，我深切的期盼國科會能給予文獻學界多一點鼓勵，也許我們的研究成果不如其他領域的學者那麼耀眼，但是我們的付出與努力是相同的。